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K W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柏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6)

執行董事變動

董事會宣佈，自2016年9月1日起，陳少英女士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呂文華先生及 Ee Kok Wai 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16年9月1日起生效。

1. 執行董事辭任

柏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陳少英女士(「陳女士」)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辭任之理由為彼決定投入更多時間追求個人事業。

陳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藉此機會就陳女士於過去對本公司之寶貴貢獻表達謝意。

2. 執行董事委任

董事會亦宣佈，呂文華先生及 Ee Kok Wai 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 2016 年 9 月 1 日起生效。

呂文華先生(「呂先生」)

呂先生，34 歲，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得商業學學士學位，並獲得澳洲麥格理大學之商業學碩士學位。呂先生擁有約 7 年投資管理經驗。

呂先生現為聯交所上市公司太陽國際資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29)的執行董事。自 2012 年 10 月至 2013 年 7 月，彼任職於聯交所上市公司捷豐家居用品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76)，擔任執行董事。自 2012 年 2 月至 2012 年 7 月，彼任職於聯交所上市公司太陽世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83)，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 2010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0 月，彼任職於軟庫金滙投資金融服務有限公司，擔任證券機構銷售部副總裁。自 2009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0 月，彼任職於信達國際有限公司，擔任銷售經理及自 2008 年 12 月至 2009 年 6 月，彼任職於寶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擔任副總裁。

呂先生已就彼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年期為 3 年，且將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服務協議，呂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 360,000 港元，乃根據彼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現行市場費率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呂先生：(i) 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其各自之定義見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 概無任何關係；(iii) 於過往三年概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v) 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第 XV 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Ee Kok Wai 先生 (「Ee 先生」)

Ee 先生，33 歲，擁有約 13 年不同行業經驗。彼自 2010 年以來為 Brilliant Consultancy Sdn Bhd 的創始人。自 2008 年至 2010 年，彼任職於廣恒(香港)有限公司及 Alliance Computer Services Limited，擔任總經理。自 2003 年至 2008 年，彼任職於 Gotic by Teak Collections Sdn Bhd，擔任銷售經理。

Ee 先生已就彼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年期為 3 年，且將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服務協議，Ee 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 360,000 港元，乃根據彼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現行市場費率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Ee 先生：(i) 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其各自之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iii) 於過往三年概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v) 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述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至(v)條之規定而須予披露之與呂先生及 Ee 先生委任有關之資料，亦無任何其他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之事宜。

董事會謹此歡迎呂先生及 Ee 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柏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展韜

香港，2016 年 9 月 1 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展韜先生、謝俊傑先生、呂文華先生及Ee Kok Wai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智成先生、古冬明先生及司徒敏慧女士。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7天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上刊登，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pakwingc.com刊登。